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通威太阳能(彭山)有限公司 签订长期高纯度氮气日常经营合同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造成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2、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合同的签署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合同对方通 威太阳能(彭山)有限公司系公司现有客户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本合 同将扩大双方合作范围和业务规模。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公司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 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认,请以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一、合同签署概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侨源气体(眉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眉山侨源")与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通威太阳能(彭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山通威")签署了《管道气体制备综合运维服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预计合同综合运维服务期间为人民币 2. 23 亿元(含税),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已经依据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无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通威太阳能(彭山)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萧圣义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0年8月14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403MA688QTA6E

注册地址: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青龙街道工业大道 669 号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制造;太阳能热管、太阳能热水器及太阳能光热应 用产品制造;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安装;商品批发与零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硅 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关联关系:彭山通威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上述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3、履约能力分析:彭山通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行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 通威太阳能(彭山)有限公司

乙方: 侨源气体(眉山)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双方作为长期合作伙伴关系,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气体综合运维服务方。

- 1、合同标的: 乙方长期为甲方彭山一期项目规划 16GW 电池片生产所需的高纯度 氮气制备提供综合运维服务业务。
- 2、合同金额:根据合同初步测算,合同金额预计合同综合运维服务期间为人民币2.23亿元(含税),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 3、合同生效条件及期限:合同经双方签署生效,有效期至2028年10月24日止。
- 4、其他: 合同对综合运维服务所提供的气体纯度、压力及各参数指标、保供气量、价格、结算与付款方式、综合运维服务供气交接和计量、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约定。
- 5、违约责任: 若甲方出现合同违约行为, 乙方按合同约定可分情形采取收取违约金、停止供气、要求甲方赔偿损失等措施; 若乙方出现合同违约行为, 甲方按合同约定可分情形采取自行外购气体并要求乙方承担差价损失、拒绝支付有质量问题部分的气体费用、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等措施。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 1、本合同预计合同综合运维服务期间为人民币 2.23 亿元(含税),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公司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认,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以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 2、本合同的签订有助于公司扩大气体销售规模,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 3、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 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 4、公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人力、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本合同的顺利履行。

五、风险提示

由于本合同履行周期较长,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该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具有一定的不确定因素,进而对公司当期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 、备查文件

1、《管道气体制备综合运维服务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